

江苏省省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中共江苏省委台湾工作办公室（机关）			
单位主要职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共江苏省委台湾工作办公室、江苏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工作职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对台工作方针、政策和省委、省政府的对台工作部署；制定并组织实施全省对台工作计划、规划。 2. 组织、指导、管理、协调省委、省政府各部门、中央机关驻我省单位和各省辖市的对台工作；检查了解各地区、各部门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对台方针政策情况。 3. 研究两岸关系发展和台湾岛内关系的变化；协调有关部门研究、草拟我省有关涉台的政策、法规，统筹协调我省涉台法律事务。 4. 按照中央台办的部署，管理协调我省与台湾的通邮、通航、通商事务；负责我省对台宣传、涉台教育工作和我省重大涉台事件的新闻发布。 5. 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协调和指导对台经贸工作和我省与台湾的金融、文化、学术、体育、科技、卫生等各个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以及两岸人员往来、考察、研讨等工作。 6.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江苏省台商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统筹协调涉台法律事务。</p>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省台办机关内设机构8个。江苏省台商服务中心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部门整体资金（万元）	收入			全年预算数	
		资金总额		4291.8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91.89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计划执行数	全年预算数
		基本支出		2000	4152.89
		项目支出		50	139
		课题经费		0	15
		信息系统运维		20	50
办公设备购置费（2022）		10	20		
物业管理费专项		20	54		
中长期目标		深化苏台经济文化等各领域交流合作，促进两岸经济社会融合发展。			
年度目标		贯彻落实中央台办、省委和省政府对台工作部署，进一步深化苏台经济、文化、科技、教育等各领域交流合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决策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预算执行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0%	=0%	
		预算执行率	=45%	=100%	
		预算调整率	=0%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过程	预算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项目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履职	负责机关正常运转，负责机关重要会务、接待工作；承担机要、财务、资产管理、档案工作；负责授权审批赴台管理工作	保障全办重要会务、接待等	重要会议、接待任务完成率	=50%	=100%
		物资采购及后勤服务	办理时效	及时	及时
		年度档案整理	档案整理时效	及时	及时
		网络安全信息化建设	完成率	=50%	=100%
	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群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承担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事、劳资和培训工作；指导全省涉台干部人才队伍建设	根据授权，及时、准确地做好全省应邀赴台团组审核、审批、报批及会签、确认等日常工作	审批差错率	=0%	=0%
		执行年度培训计划	计划推进率	=50%	=100%
	指导全省对台调研工作；负责调研两岸关系发展情况	按年度工作计划组织老干部活动、慰问等事项	工作完成进度	=50%	=100%
		完成我省年度涉台研究课题	完成进度	=50%	=100%
		向省委、省政府两个信息网络平台报送信息	被省委省政府“两办”采用信息条数	≥20条	≥40条
	指导全省对台新闻工作；承办涉台重大新闻发布工作	举办两岸产业合作研讨会和两岸关系研讨会	会议次数	≥0次	≥2次
		与媒体合作，提升宣传质效	与媒体、文化单位等开展交流合作	≥1场	≥2场
	负责管理和协调江苏与台文化、教育等交流事宜；承担因私赴台相关工作；协调处理突发事件	强化平台载体建设	组织开展媒体联合采访活动	≥1场	≥1场
		举办苏台经贸交流系列活动，推动两岸企业家峰会更多资源落户江苏	做好我办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工作，进一步推进我办官微建设	完成	完成
			举办活动次数	≥1场	≥4场
		指导全省对台经济工作，组织协调对台招商引资；统筹协调对台经贸活动	以苏台企业合作联盟建设为工作抓手，整合“江苏省台商大讲堂”平台资源，举办相关产业对接会、投资环境说明会	活动次数	≥2场
	召开淮安台资集聚示范区联席会议，推动淮安台资集聚示范区的建设		召开联席会议次数	≥0场	≥1场
负责管理和协调江苏与台文化、教育等交流事宜；承担因私赴台相关工作；协调处理突发事件	海峡两岸交流基地每年举办对台交流活动	基地交流活动次数	≥4次	≥8次	
	处理涉台突发事件及协查协办案件	处理率	=100%	=100%	

	统筹协调涉台法律事务	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做好法律顾问工作	聘任法律顾问人数	=3人	=3人
		发挥江苏省台湾同胞投资权益保障协调委员会机制作用，依法处理台胞投诉	全省台胞投诉协调事项案件处理回复率	=100%	=100%
			召开联络员会议	≥0次	≥1次
		落实国家机关普法责任制和国家机关学法用法制度	组织法治宣讲次数	≥0次	≥1次
			制定《2023年度省台办法治建设计划》进度	=100%	=100%
		《江苏省对台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促进条例》宣传活动	≥1次	≥2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效益	经济效益	举办苏台经济合作活动，促进台商投资江苏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	深入贯彻惠台利民政策措施，推进落实台湾同胞同等待遇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	落实节能、垃圾分类、办公场所禁烟等相关要求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持续推进苏台各领域交流，促进两岸经济社会融合发展	明显	明显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赴台团组审核审批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